


第25屆



新創



專業獎

The 25th Business Startup Award

報名日期 115年
04/01-06/01
(三)10:00 (一)17:00

營業實績 前一年(114年)營業額不得為0，須檢附主要之產品或服務之商業化或量產相關證明文件(如：銷售發票、商業合約書、交易訂單、客戶數據等)。

參選資格 民國107年6月1日(含)之後成立，並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之企業。
※企業屬外國公司在臺設立之分公司不得參選。

參選組別 科技產業組、創新傳產組、創新服務組
本獎項之獎勵與表揚，就參選之三大類組，總得獎企業以二十名為原則，各頒發獎座及獎狀。



說明會及詳情請查詢「新創事業獎」
官網：<https://startup.sme.gov.tw/startupaward/>
洽詢專線：02-23660812分機399